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 延遲寄發有關 持續關連交易 金融服務協議的通函

茲提述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1 年 11 月 3 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馬鋼集團財務有限公司於 2011 年 11 月 3 日簽署的《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存款服務及相關年度上限；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有關上述事宜的通函原將於 2011 年 11 月 15 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準備及落實通函所載數據，預計通函的寄發日期將押後至不遲於 2011 年 12 月 8 日。

承董事會命  
**蘇鑒鋼**  
董事長

2011 年 11 月 15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蘇鑒鋼、錢海帆、任天寶  
非執行董事：趙建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胡達文